

##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陈秀峰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，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份为215,000股。因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（每10股转增7.896180股），原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15,000股增至384,767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2020年3

月)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, 董事会认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 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3 月 18 日为预留授予日, 向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384,767 股限制性股票, 授予价格为 14.75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、监事会发表的意见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18 日